

乐视网信息技术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7年11月21日，乐视网信息技术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乐视网”、“公司”、“上市公司”）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发送的《关于对乐视网信息技术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》（创业板关注函【2017】第67号，以下简称“《关注函》”），要求公司于2017年11月24日前进行回函。

公司收到函件后，管理层给予高度重视并迅速组织专门团队就《关注函》所涉问题进行准备与回复。

但截至目前，由于《关注函》部分问题涉及到重大经营及财务相关数据，为保证《关注函》回复准确、完整，公司目前还在对相关数据进行核实、确认中，故目前暂无法提供完整的回复。

公司对此《关注函》需延期回复，并将继续全力推进回复的相关工作。

特此公告。

乐视网信息技术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